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哲剑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提名胡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斯陈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1日